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润新型环保建筑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博润新型环保建筑材料项目		
项目代码	2203-440282-04-01-227806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		
地理坐标	(114 度 16 分 15.132 秒, 25 度 10 分 8.83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 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85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比（%）	1.2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0832.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内，且项目选址既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也不属于环境空气功能一类区、自然保护区等，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合理。 2、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及其修改单，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本项目也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的禁止准入和许可准入类。因此，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3、与《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韶府〔2021〕10号）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属于“70 广东南雄市产业转移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				
	表 1-1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表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也不属于环境空气功能一类区，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相符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仅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清洁燃料，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相符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相符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区域布局管控	1.1.【产业/鼓励引导类】一期园区重点发展先进材料产业（高端化工涂料）、合成树脂及相关下游产业，二期园区重点发展电气机械器材制造、新材料、竹纤维制品和林产化工等下游产业为主。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1.2.【产业/鼓励引导类】以衡光新材料、三本化学、自由能等企业为依托，重点发展油漆涂料、油墨、胶粘剂、树脂及各类助剂，引导现有油性涂料企业向水性涂料转型，向低污染、多品类、高附加值方向转型，重点发展高端汽车涂料、环保建筑涂料、木器涂料、防腐涂料等，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配套先进装备、汽车、家具、建材等产业发展需求。依托专业化工园区优势，适度引进发展护理类、洗涤类、化妆类日化产品企业。		
			1.3.【产业/鼓励引导类】打造韶能特色产业园，围绕韶能集团生态植物纤维材料项目打造环保纤维材料产业园，以竹浆下游应用为重点，发展环保餐具、环保包装材料，择机发展竹活性炭、竹提取物、竹保健品等高端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	
			1-4.【产业/禁止类】一期园区不得引入印染、鞣革、造纸、电镀及含其他表面处理工序等水污染物排放量大或排放一类水污染物、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项目；二期园区禁止引入电镀、鞣革、漂染、制浆造纸等水污染物排放量大或排放一类水污染物、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项目，不得引入生产电池原料项目，变压器生产项目不得储存、使用变压器油。	本项目不涉及	
			1-5【产业/限制类】严格限制不符合园区发展定位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不涉及	
			1-6【产业/综合类】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点邻近地块优先布局废气排放量小、工业噪声影响小的产业。	本项目附近无居民区与小学	
		能源资源利用	2-1.【土地资源/综合类】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本项目占地面积20832.7m ² ，投资金额8500万元	相符
			2-2.【水资源/综合类】提高园区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快中水回用系统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2-3.【能源/禁止类】园区推行集中供热，园区内企业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仅使用电能	
			2-4.【其它/综合类】入园涂料类企业应达到《涂料制造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试行）》“清洁生产先进企业”，合成树脂类企业单位产品的能耗、物耗和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其他行业有行业清洁生产标准的新引进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本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水、大气/限制类】园区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园区规划环评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要求。	本项目不在园区内	
			3-2.【水/限制类】实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铅、砷、汞、镉、铬）等量替代。严格控制涉重金属及有毒有害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建设，新建、改建、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的项目应明确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来源。	本项目不排放重金属等污染物	
			3-3.【大气/限制类】新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等量替代。	本项目不排放氮氧化物和挥	

				发性有机物	
			3-4.【其它/鼓励引导类】鼓励建设区域性活性炭集中再生基地，建立活性炭分散使用、统一回收、集中再生的管理模式，有效解决活性炭不及时更换、不脱附再生、监管难度大的问题，对脱附的 VOCs 等污染物应进行妥善处置。	本项目不涉及	
			3-5.【其它/鼓励引导类】支持危险废物专业收集转运和利用处置单位建设区域性收集网点和贮存设施。	本项目无危险废物	
		环境风险防控	4-1.【风险/综合类】园区内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的项目应设置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企业、园区和市政三级事故应急体系，落实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并避免发生事故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确保环境安全。园区污染处理厂设置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纳污水体设置水质监控断面，发现问题，及时采取限制废水排放等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由南雄商务局重点招商通过招商评审会引进，并立项《博润新型环保建筑材料项目》，项目代码：2203-440282-04-01-227806，拟总投资50000万元，项目分三期，第一期投资8500万。 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积极探索扩展新材料领域，发展环保节能产业，主要建设新型环保建筑材料生产线，再生综合利用建筑垃圾、工业/生活污水、粉煤灰、炉渣、玻璃渣等多种固体废弃物实现固废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处理，变废为宝转化为新型的环保建材其中生产环保砖、透水砖、路面砖、植草砖、护堤砖、墙体砖等免烧砖砌筑的建筑材料；项目的建设将为周边乡村振兴、城乡建设的发展项目提供新型环保建筑材料，共同建设美好乡村，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该项目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 2、环境影响评价对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具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对象及评价等级见下表：					
	表 2-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工程内容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	环评类型 是否纳入本次评价
	1	一期工程	占地面积为31.24亩，年生产免烧砖2715万块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其他	报告表 是
	2	二期工程	本项目未来规划，不纳入本次报告环境影响评价。	/	/	/ 否

3	三期工程	本项目未来规划，不纳入本次报告环境影响评价。	/	/	/	否
---	------	------------------------	---	---	---	---

按单项最高等级确定，本项目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报告表仅针对“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博润新型环保建筑材料项目》”的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分析评价，二期、三期工程属于未来规划项目，不纳入本报告评价范围。

3、项目组成

本项目分3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占地面积约31.24亩，二期、三期工程为规划项目。本项目仅对一期项目进行评价。

本项目具体组成见表2-1。

表 2-2 建设项目工程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项目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一期	免烧砖车间	一栋一层厂房，建筑面积为5760m ²	/
	二期	规划建设免烧砖车间、一般固废仓库、建筑垃圾废弃物堆场、原料堆场等工程		未来规划，本项目不评价
	三期			
辅助工程	一期	办公区	占地面积为 600m ²	/
		员工宿舍	占地面积为 1200m ²	
		水泥粉仓	2 个，单个储存量为 50t（位于免烧砖车间）	
		粉煤灰粉仓	2 个，单个储存量为 100t（位于免烧砖车间）	
		一般固废仓库	占地面积 800m ²	
		原料堆场	占地面积 1000m ² ，一半区域设置顶棚，一半区域露天	
		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	占地面积 1000m ²	
		半成品堆放区	占地面积 2000m ² （位于免烧砖车间）	
		成品堆放区	占地面积 400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	/	
	供水	市政供水	/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	

环保工程			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洗车废水循环使用；初期雨水回用于抑尘洒水，不外排	
	废气	破碎、筛选粉尘	布袋除尘器+雾炮降尘+重力沉降	/
		颜料搅拌粉尘	布袋除尘器	
		混料粉尘	布袋除尘器+雾炮降尘+重力沉降	
		粉仓呼吸粉尘	布袋除尘器	
		堆场扬尘	洒水、围挡、编织覆盖、出入车辆清洗	/
		运输扬尘	道路硬底化，定期洒水；车辆限速，物料加盖；清洗运输车辆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	/
		洗车废水	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抑尘洒水	
	噪声	设备噪声	消声、减振、墙壁阻隔、距离衰减	/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免烧砖残次品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
		收集的粉尘		
		污泥		

4、产品方案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规格	产量（万块/a）
1	路面彩色免烧砖 1	398×198×60mm	150
2	路面彩色免烧砖 2	398×398×60mm	90
3	路沿免烧砖	600×350×120mm	90
4	护堤免烧砖	600×300×200mm	60
5	标准免烧砖	240×115×53mm	1125
6	植草免烧砖	400×200×80mm	90
7	透水免烧砖 1	398×198×60mm	150
8	透水免烧砖 2	398×398×60mm	90

9	仿古青色免烧砖	300×200×100mm	240
10	墙体多孔免烧砖	300×195×200mm	240
11	盲道免烧砖 1	398×198×60mm	150
12	盲道免烧砖 2	398×398×60mm	90
13	PC 免烧砖	400×200×60mm	150
合计			2715

本项目生产新型环保建筑材料-免烧砖砌块类,属于高质量发展与新型材料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周边乡村振兴、城乡建设等发展项目提供新型环保建筑材料。

5、主要原辅材料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消耗量 (万 t/a)	储存位置
1	粉煤灰		4	粉仓
2	水泥		2	粉仓
3	砂石骨料		2	原料堆场
4	颜料		0.2	原料堆场（有顶棚）
5	面料（细沙）		1	原料堆场
6	树脂粉 ^①		2	原料堆场（有顶棚）
7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炉渣	4	一般固废仓库
8		污泥 ^② （韶关范围内）	15	
9		半成品建筑材料 ^③ （韶关范围外）		
10	建筑垃圾		15	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
11	磷石膏		4	
12	玻璃废渣		2.8	
合计			52	/

注:①本项目使用的树脂粉为直接购买的原料,非固体废物。

②韶关范围内的污泥: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可直接接收,只接收不属于危险废物的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泥。

③半成品建筑材料:进厂前需进行危废鉴别,鉴定不属于危废方可进厂使用。

5.1 原辅材料来源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优先解决韶关范围内的,如污泥等,韶关范围内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法满足本项目生产需求时再从韶关以外选用,但需满足相关要求,如韶关范围外的污泥需加工成半成品建筑材料方可接收。

5.1.1 原料来源

	粉煤灰、水泥、砂石骨料、颜料、面料（细沙）、树脂粉等原料外购，水泥、砂石骨料、颜料、面料（细沙）、树脂粉非固体废物。 5.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炉渣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炉渣来源于当地工业企业（建设单位现在尚未接收炉渣，后续接收时将签订处置协议）使用燃煤、生物质锅炉，一般工业炉窑产生的炉渣，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污泥 韶关范围内的原材料，可以直接接收污泥，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以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污泥属于一般固废，可以作为免烧砖原料；只接收不属于危险废物的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泥。 （3）半成品建筑材料 韶关范围之外的原材料，不直接接收污泥，需将污泥加工处理形成半成品建筑材料方可接收。半成品建筑材料为经过加工的污泥，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以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此类污泥在产生地经过干化处理及加工后，形成半成品建筑材料，再用作本项目原料。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污泥加工形成的半成品建筑材料属于一般固废，可以作为免烧砖原料。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泥加工形成的半成品建筑材料，进厂前需进行危废鉴别，鉴定不属于危废时才可进厂使用。但跨省接收半成品建筑材料时，须依法在固废平台登记备案。 （4）接收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接收的固废为点对点接收，并签订协议，开具接收证明，确保固废来源可追溯，同时按相关环保管理要求报备：1、固废堆场需采取防渗、防雨、防风等措施；2、按照要求建设物料进出台账；3、固废进厂与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执行污染防治要求；4、进厂固废中不得混入危险废物与生活垃圾；5、跨省转移固废需依法在固废平台登记备案。 5.1.3 建筑施工废弃物 （1）建筑垃圾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建筑垃圾主要来源于附近城市或城镇建筑工地挖出的废砖块及混凝土碎块和项目周边的三清三拆废砖块及混凝土碎块等。 （2）磷石膏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磷石膏来源于附近城市或城镇建筑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废石膏板。 （3）玻璃废渣
--	--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玻璃废渣来源于附近城市或城镇施工产生的玻璃废渣。 5.2 原辅材料性质分析 5.2.1 原料来源 本项目外购的原料均需符合相关产品质量标准，方可购入使用。 5.2.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炉渣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炉渣来源于当地工业企业（建设单位现在尚未接收炉渣，后续接收时将签订处置协议）使用燃煤、生物质锅炉，一般工业炉窑产生的固体废物。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燃煤、生物质锅炉，一般工业炉窑产生的炉渣不属于危险废物，可作为免烧砖原料。 (2) 污泥 污泥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以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污泥属于一般固废，可以作为免烧砖原料；只接收不属于危险废物的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泥。 (3) 半成品建筑材料 半成品建筑材料为经过加工的污泥，来源于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以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污泥加工形成的半成品建筑材料属于一般固废，可以作为免烧砖原料。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泥加工形成的半成品建筑材料，进厂前需进行危废鉴别，鉴定不属于危废时才可进厂使用。 5.2.3 建筑施工废弃物 (1) 本项目使用的建筑垃圾主要成分为建筑工地挖出的废砖块及混凝土碎块等，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建筑垃圾不属于危险废物，可作为免烧砖原料。 (2) 磷石膏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磷石膏来源于建筑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废石膏板。废石膏板属于建筑垃圾的一种，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建筑垃圾不属于危险废物，可作为免烧砖原料。 (3) 玻璃废渣 本项目原辅材料中的玻璃废渣来源于施工过程产生的玻璃废渣，不属于危险废物，可作为免烧砖原料。 5.3 本项目部分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粉煤灰：粉煤灰，是从煤燃烧后的烟气中收捕下来的细灰，粉煤灰是燃煤电厂排出的主要固体废物。我国火电厂粉煤灰的主要氧化物组成为：SiO_2、Al_2O_3、FeO、Fe_2O_3、CaO、TiO_2等。粉煤灰外观类似水泥，颜色在乳白色到灰黑色之间变化。粉煤灰颗粒呈
--	---

多孔型蜂窝状组织,比表面积较大,具有较高的吸附活性,颗粒的粒径范围为0.5~300 μm 。并且珠壁具有多孔结构,孔隙率高达50%-80%,有很强的吸水性。

水泥: 粉状水硬性无机胶凝材料。加水搅拌后成浆体,能在空气中硬化或者在水中更好的硬化,并能把砂、石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

砂石骨料: 砂石骨料指在免烧砖生产时,与水泥和水等混合在一起的砂、石等颗粒状材料,也称集料。既在砖中起骨架或填充作用的粒状松散材料主要为颗粒较小的石子,主要成分为碳酸钙。

颜料: 用来着色的粉末状物质,不含重金属。在水、油脂、树脂、有机溶剂等介质中不溶解,但能均匀地在这些介质中分散并能使介质着色,而又具有一定的遮盖力。

炉渣: 使用燃煤、生物质锅炉,一般工业炉窑时产生的炉渣,主要成分是 CaO 、 FeO 、 MgO 、 MnO 等, SiO_2 、 P_2O_5 、 Fe_2O_3 等及 Al_2O_3 等,不溶于水,无毒性。

树脂粉: 具有优良的综合物理和机械性能,极好的低温抗冲击性能。树脂耐水、无机盐、碱和酸类,不溶于大部分醇类和烃类溶剂,而容易溶于醛、酮、酯和某些氯代烃中,本项目树脂粉均为购买的原料树脂粉,不使用回收的废树脂粉。

污泥: 生活污水处理厂、自来水水厂以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后的产物,是一种由有机残片、细菌菌体、无机颗粒、胶体等组成的极其复杂的非均质体。

半成品建筑材料: 半成品建筑材料为经过加工的污泥,污泥是污水处理后的产物,是一种由有机残片、细菌菌体、无机颗粒、胶体等组成的极其复杂的非均质体。

建筑垃圾: 是指建设、施工单位或个人对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管网等进行建设、铺设或拆除、修缮过程中所产生的渣土、弃土、弃料、余泥及其他废弃物。

磷石膏: 即废石膏,主要成分为硫酸钙,废石膏呈粉末状,颗粒直径在 5~150 微米之间,硫酸钙含量一般在 80%以上。硫酸钙通常有三种结晶形态:二水石膏,半水石,硬石膏。由于它是废渣,化学成分的含量波动范围很大。通常为白色,因含杂质而呈灰、浅黄、浅褐等色。

玻璃废渣: 主要成分为二氧化硅和其他氧化物。普通玻璃的化学组成是 Na_2SiO_3 、 CaSiO_3 、 SiO_2 或 $\text{Na}_2\text{O}\cdot\text{CaO}\cdot 6\text{SiO}_2$ 等,主要成分是硅酸盐复盐,是一种无规则结构的非晶态固体。有较高的化学稳定性,通常情况下,对酸碱盐及化学试剂都有较强的抵抗能力,但长期遭受侵蚀性介质的作用也能导致变质和破坏。热稳定性较差,极冷极热易发生炸裂。

6、生产设备清单

表 2-5 生产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台)
----	----	----	-------

1	集中控制台	/	2
2	液压系统	/	2
3	叠板机	/	2
4	面料机	1200 单仓配料	2
5	搅拌机	JS1000	2
6	配料机	/	2
7	自动收砖线 (含免烧砖压制机)	/	2
8	模具	/	14
9	浸泡机	/	2
10	自动打包机	/	2
11	水泥螺旋	/	2
12	筛选机	/	2
13	锤式破碎机	/	2
14	颚式破碎机	/	2
15	叉车	4.5m	2
16	Pvc 托板	/	若干
17	大铲车	/	1
18	铲车	WL950	1
19	挖机	/	1

7、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一期劳动定员30人，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14小时，实行两班制，在厂区住宿，不用餐。

8、公用工程

(1) 供电

市政供电。

(2)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养护用水、抑尘洒水用水、初期雨水、洗车用水和免烧砖压制用水。

①生活用水：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生活》（DB44/T1461.3-2021）中国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浴室用水量：28m³/（人·a）。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840m³/a。

②养护用水：项目在砖的养护过程中，需加水保持砖体湿润。类比同类项目，养护1万块标砖需1m³水。本项目免烧砖折合标砖11151万块/a，则养护用水量为11151m³/a。

③免烧砖压制用水：本项目免烧砖压制过程中需要用水，加水量约为10%，本项目原料用量为52万t/a，即制免烧砖压制用水量为52000m³/a。

④抑尘洒水用水

本项目洒水量参考《广东省用水定额—生活》（DB44/T1461.3-2021）中环境卫生管理浇洒道路与场地用水量：“2L/（m²·d）”，项目生产时间为300天，降雨天数

	约 130 天，故需洒水的天数约 170 天。 本项目厂区需洒水降尘面积约 12000m²，即洒水用水量为 4080m³/a，其中 1285m³/a 来源于初期雨水。 ⑤初期雨水 考虑暴雨强度与降雨历时的关系，假设日平均降雨量集中在降雨初期 3 小时(180 分钟)内，估计初期(前 15 分钟)雨水的量，其产生量可按下述公式进行计算：年均初期雨水量=所在地区年均降雨量×产流系数×集雨面积×15/180；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T2.3-93)中表 15 推荐值，硬化地面的产流系数可取值 0.8，所在地区年降雨量取1612.5mm，初期雨水收集时间占降雨时间的值为 15/180=0.083。 本项目厂区集雨面积约 12000m²，即初期雨水排放量为 1285m³/a。 ⑥洗车用水 项目车辆进出厂区需清洗掉轮胎、车身的泥土以减少扬尘的产生。 本项目厂区拟建设 1 个 40m³的洗车池，池内约有 30m³的清洗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每天因车辆带走及蒸发作用损耗 10%，即补充水量为 900m³/a。 (3) 排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量为672m³/a。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不外排。 ②养护废水： 本项目在砖的养护过程中用水量为11151m³/a，全部蒸发损耗，箱内沉淀的极少量污泥打捞后作为原料回用。 ③免烧砖压制废水： 本项目免烧砖压制用水量为 52000m³/a，被产品带走。 ④抑尘洒水 本项目洒水用水量为 4080m³/a，全部蒸发损耗。 ⑤初期雨水 本项目初期雨水量为 1285m³/a，经雨水池沉淀后回用于抑尘洒水，池内沉淀的污泥打捞后作为原料回用。 ⑥洗车用水 本项目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全厂洗车废水循环水量为 9000m³/a。 本项目采用洗车池进行车辆清洗，车辆清洗废水中污染物主要为少量悬浮物，在沉淀池中沉淀后，车辆清洗废水可继续用于车辆清洗，再随着车辆带走和蒸发作用，洗车池中的废水减少，需定期补充用水，槽内沉淀的极少量污泥打捞后作为原料回用。 项目水平衡表：
--	--

表2-6 项目水平衡表 (m³/a)

用水名称	给水			循环水	年损失量	回用量	排放量
	新鲜水	回用水	雨水				
生活用水	840	0	0	0	840	0	0
养护用水	11151	0	0	0	11151	0	0
免烧砖压制用水	52000	0	0	0	52000	0	0
抑尘洒水	2795	1285	0	0	4080	0	0
初期雨水	0	0	1285	0	0	1285	0
洗车用水	900	0	0	9000	900	0	0
合计	67686	1285	1285	9000	68971	128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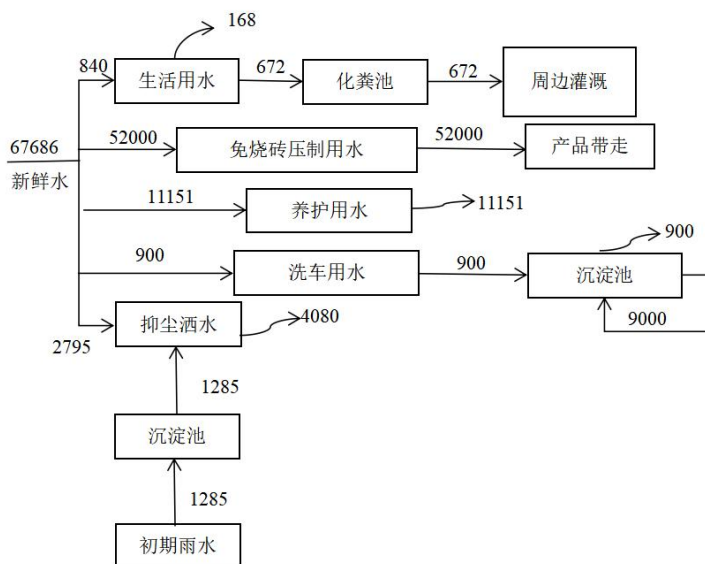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9、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

免烧砖车间位于厂区东北部，办公区位于厂区东南部，员工宿舍位于厂区南部，一般固废仓库、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位于厂区西北部、原料堆场位于厂区中部，成品堆放区位于厂区西南部。

各生产工区之间均保留了足够的距离，便于人员走动，因此本项目的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运营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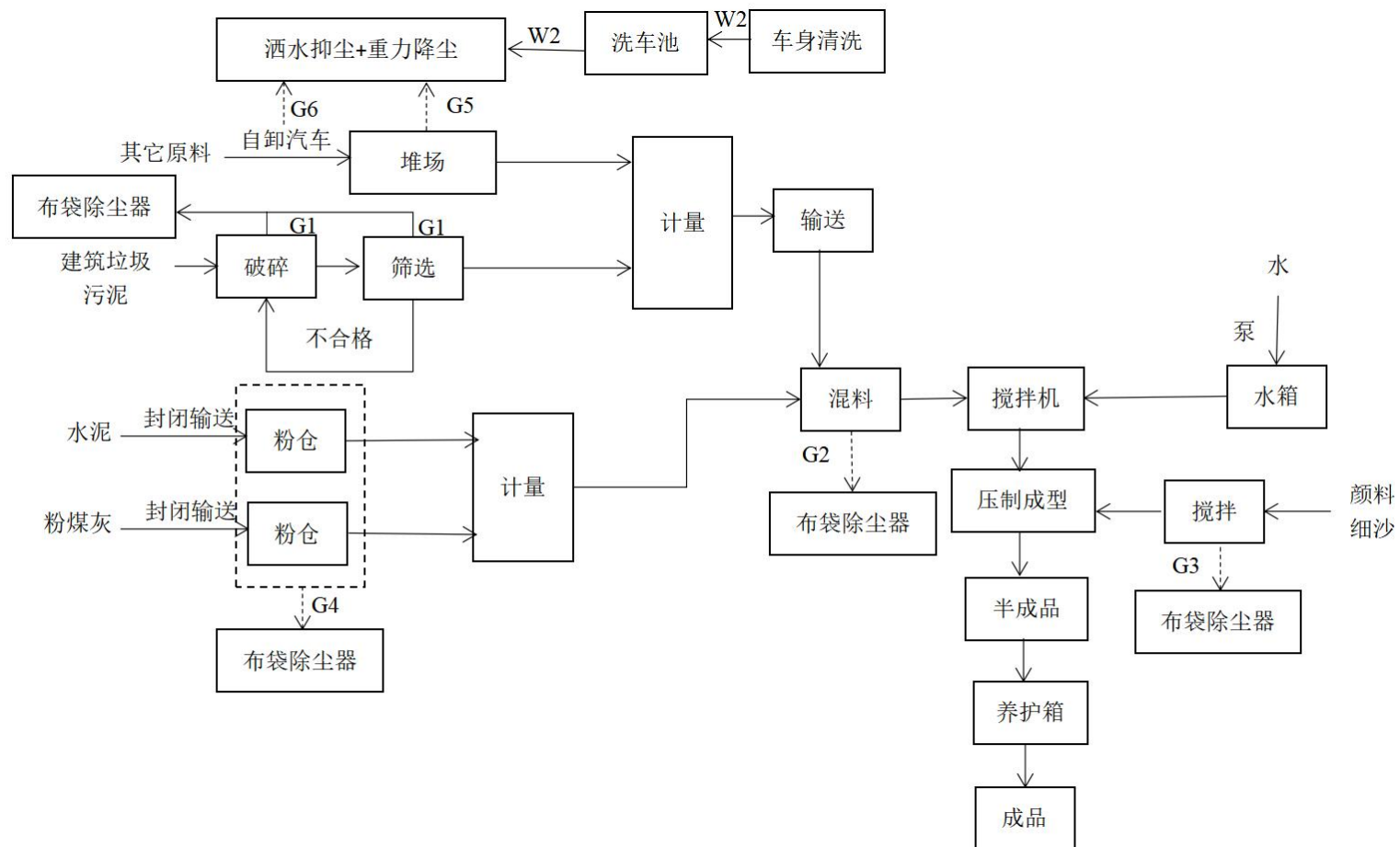


图2-2 本项目免烧砖生产工艺流程图

环保砖生产工艺说明：

(1) 物料装卸：水泥、粉煤灰等粉状原辅料，由封闭式罐车运入厂区，由管道气力输送至粉仓，建筑垃圾等由自卸货车运入厂区，于一般固废仓库、原料堆场、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存放。

(2) 破碎：建筑垃圾、污泥、半成品建筑材料、磷石膏等需要破碎的原料送入破碎机破碎。

(3) 筛选：破碎后的原料经筛选机筛选，合格品通过输送带输送计量后，输送至混料处，输送带处于封闭廊道内，不合格品回到破碎工序。

(4) 计量配料：炉渣、树脂粉经由铲车从堆场内运至输送带，输送带处于封闭廊道内，计量后输送至混料处。水泥、粉煤灰等经计量后，经输送带混料处，水经计量后由输液管道送至搅拌机。

(5) 混料：各原料计量后经混料机混料后由提升机送入搅拌机搅拌。

(6) 配料搅拌：所有原辅材料计量完成后加入搅拌机，进行搅拌。

(7) 压制成型：搅拌后通过免烧砖压制机的激振力和压力制成成型砖坯。

(8) 养护：成型的半成品砖送至半成品区暂存，24 小时后打包浸入养护水池中，养护完成后离开养护水池，送至成品区暂存。

2、排污节点汇总

本项目运行期主要排污节点、污染物、排污方式详见下表：

表2-7 项目运行期产污节点一览表

分类	代号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气	G1	破碎、筛选粉尘	颗粒物
	G2	混料粉尘	颗粒物
	G3	颜料搅拌粉尘	颗粒物
	G4	料仓呼吸粉尘	颗粒物
	G5	堆场粉尘	颗粒物
	G6	运输粉尘	颗粒物
噪声	N	设备噪声	机械噪声
废水	W1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W2	洗车废水	SS
	W3	初期雨水	SS
固体废物	S1	免烧砖残次品	残次品
	S2	收集的粉尘	收集的粉尘
	S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S4	污泥	污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2、周边现状污染情况 本项目周边企业主要为西南面的韶关市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该企业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各污染物将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与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显示，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大气、水、声环境质量均能符合相应功能区划的要求，无突出环境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现状

1、大气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情况如下：
根据《2021 年韶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南雄市环境空气在评价时段 2021 年内，监测因子 SO₂、NO₂、PM_{2.5}、PM₁₀ 年均浓度，SO₂、NO₂、PM₁₀、CO 和 O₃ 相应评价百分位数日均值（或 8 小时平均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详见表 3-1。

表 3-1 2021 年南雄市空气质量

月份		污染物浓度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CO	O ₃ （8h）
		浓度/ （μg/m ³ ）	浓度/ （μg/m ³ ）	浓度/ （μg/m ³ ）	浓度/ （μg/m ³ ）	浓度/ （mg/m ³ ）	浓度/ （μg/m ³ ）
均值		21	39	7	16	1.0	115
标准	年平均	35	70	60	40	/	/
	24 小时平均	/	/	/	/	4	/
	8 小时平均	/	/	/	/	/	160

本项目大气环境达到相应环境质量标准，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属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附近水体为凌江“南雄中洞上一南雄市区”河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内容，凌江“南雄中洞上一南雄市区”河段属于Ⅱ类水质功能区，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
根据《韶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1年）》（韶关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5月），韶关市10条主要江河（北江、武江、浈江、南水河、墨江、锦江、马坝河、滙江、新丰江和横石水）共布设36个市控以上手工监测断面，有28个监测断面责任城市为韶关市（其中13个为“十四五”国控考核断面）；8个监测断面为省交界断面（其中5个为“十四五”国控考核断面），责任省份为湖南省或江西省。2021年，韶关市28个监测断面水质优良率为100%，与2020年持平”。可知凌江“南雄中洞上一南雄市区”河段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

综合上述，项目周边地表水环境状况良好。

3、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边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受人为因素干扰，目前以农田为主，陆生动物的生物多样性较差，生态环境质量现状一般。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不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的输变电工程、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厂房地面拟用水泥硬化。

项目用地范围内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风险筛选值的第二类用地标准。附近农田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较严格的风险筛选值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本项目区域属于“北江韶关仁化南雄地下水水源涵养区”（H054402002T03），保护目标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3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单位： mg/kg）	(GB36600-2018)风 险筛选值的第二类 用地标准（单位： mg/kg）	是否达标
	05 月 09 日		
	T1 (114.271460°E,25.1 69145°N)		
	0-20cm		
砷	20.3	60	达标
汞	0.228	38	达标
六价铬	ND	5.7	达标
铜	33	18000	达标

铅	24	800	达标
镍	12	150	达标
镉	0.17	65	达标
苯胺	ND	260	达标
2-氯苯酚	ND	2256	达标
硝基苯	ND	76	达标
萘	ND	70	达标
苯并[a]蒽	ND	15	达标
蒽	ND	1293	达标
苯并[b]荧蒽	ND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ND	151	达标
苯并[a]芘	ND	1.5	达标
茚并[1,2,3-cd]芘	ND	15	达标
二苯并[a,h]蒽	ND	1.5	达标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检出限见附件 4。		

表 3-4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二）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单位： μg/kg）	（GB36600-2018） 风险筛选值的 第二类用地标准	是否达标
	05 月 09 日		
	T1 （114.271460°E,25.16 9145°N）		
	10cm		
氯甲烷	ND	37	达标
氯乙烯	ND	0.43	达标
1,1-二氯乙烯	ND	66	达标
二氯甲烷	ND	616	达标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54	达标
1,1-二氯乙烷	ND	9	达标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596	达标
氯仿	ND	0.9	达标
1,1,1-三氯乙烷	ND	840	达标
四氯化碳	ND	2.8	达标
苯	ND	4	达标
1,2-二氯乙烷	ND	5	达标
三氯乙烯	ND	2.8	达标
1,2-二氯丙烷	ND	5	达标
甲苯	ND	1200	达标
1,1,2-三氯乙烷	ND	2.8	达标
四氯乙烯	ND	53	达标
氯苯	ND	270	达标
乙苯	ND	28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ND	10	达标
间, 对-二甲苯	ND	570	达标
邻-二甲苯	ND	640	达标
苯乙烯	ND	1290	达标
1,1,2,2-四氯乙烷	ND	6.8	达标
1,2,3-三氯丙烷	ND	0.5	达标
1,4-二氯苯	ND	20	达标
1,2-二氯苯	ND	560	达标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其检出限见附件 7。		

表 3-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三)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kg)	(GB15618-2018)较 严格的风险筛选值 (单位: mg/kg)	是否达标
	05 月 09 日		
	T2 (114.272007°E,25.1 69009°N)		
	0-20cm		
砷	26.4	40	达标
汞	0.387	1.8	达标

	铜	29	50	达标
	铅	27	90	达标
	镍	13	70	达标
	镉	0.12	0.3	达标
	锌	ND	200	达标
	铬	ND	150	达标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检出限见附件 7。		

表 3-5 土壤理化性质调查结果

点位		T1
经度		114.271460°E
纬度		25.169145°N
层次		0-20cm
现场记录	颜色	黄棕
	质地	轻壤土
	湿度（%）	潮
	根系	无根系
	石砾（%）	30
	氧化还原电位（mV）	480
实验室测定	pH 值（无量纲）	5.50
	阳离子交换量（cmol ⁺ /kg）	7.2
	渗滤率（mm/min）	1.44
	土壤容重（g/cm ³ ）	1.11
	孔隙度（%）	74.9

表 3-6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GB/T 14848-2017）中Ⅲ类标准	是否达标
		荔迳村 U1		
pH 值	无量纲	7.3	6.5~8.5	达标
氨氮	mg/L	0.130	≤0.5	达标

	硝酸盐	mg/L	0.34	≤20.0	达标
	亚硝酸盐	mg/L	ND	≤1.00	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1	≤3.0	达标
	总硬度	mg/L	26.0	≤45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91	≤1000	达标
	挥发酚	mg/L	0.0011	≤0.002	达标
	菌落总数	CFU/mL	69	≤100	达标
	氰化物	mg/L	ND	≤0.05	达标
	碳酸盐	mg/L	ND	/	/
	重碳酸盐	mg/L	20	/	/
	铬（六价）	mg/L	ND	≤0.05	达标
	氟化物	mg/L	0.537	≤1.0	达标
	氯化物	mg/L	18.2	≤250	达标
	硫酸盐	mg/L	10.8	≤250	达标
	钾	mg/L	3.35	/	/
	钠	mg/L	10.6	≤200	达标
	钙	mg/L	11.0	/	/
	镁	mg/L	1.61	/	/
	铁	mg/L	ND	≤0.3	达标
	锰	mg/L	ND	≤0.10	达标
	汞	mg/L	ND	≤0.001	达标
	砷	mg/L	0.00060	≤0.01	达标
	镉	mg/L	ND	≤0.005	达标
	铅	mg/L	0.00324	≤0.01	达标
备注：1、采样方法：瞬时采样； 2、“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其检出限见附件 7；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 3-7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点

环境要素	名称	方位	坐标	距最近厂界距离/m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				
噪声	/				
地表水	凌江“南雄中洞上一南雄市区”河段	东	/	175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Ⅱ类标准
	凌江东干渠	南	/	280	
地下水	/				
生态	/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3-8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排放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颗粒物	1.0mg/m³	(DB44/27-2001)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Leq[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存储、处置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故不需申请总量指标。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2.11t/a（无组织），由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分配，总量指标为：颗粒物：2.11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 施工期废气防治措施 ①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合同，合理安排施工工序，按有关环保措施进行施工。 ②开挖过程中，应洒水使作业面保持一定的湿度对施工场地内松散、干涸的表土也应经常洒水防止粉尘，回填土方时，在表层土质干燥时应适当洒水防止粉尘飞扬。 ③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运输道路及施工区应定时洒水，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防止浮尘产生，在大风日和高温天气下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以减少粉尘污染，裸露的场地应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措施。 ④加强土方堆放场的管理，要制定土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等措施，不需要的建筑材料弃渣及时运走，不宜长时间堆积。 ⑤土方土壤开挖、破碎、筛分、搅拌、回填过程时应选择无风或微风的天气进行。 ⑥从事运输的车辆应有采取密闭式运输或采取覆盖措施等防止扬尘措施，必须禁止运输车辆超载，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应低速行驶或限速行驶，同时运输道路及主要的出入口可经常洒水施工以减少扬尘对环境的污染影响。 ⑦运输车辆加蓬盖且出装卸场前先冲洗干净，减少车轮、底盘等携带泥土散落路面。 ⑧对运输过程中散落在路面上的泥土要及时清扫。 (2) 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 ①开挖过程中遇到降雨情况现场应立即停止施工，并立即采取设置支架、铺设防雨布等防雨措施，在防雨布四周挖明沟，铺上防渗膜收集雨水。防雨水范围包括挖掘区和所有与污染物直接接触的设备。 ②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车辆清洗废水采取建造集水池，沉砂池等构筑物等措施进行处理。处理后循环使用于场地防尘，不外排。 ③在施工期，施工单位应加强管理，采取妥善处理措施，尽量避免跑、冒、滴、漏等污染发生。 ④施工人员租用周边房屋，生活污水依托当地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3) 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①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标准施工机械和运输工具，对强声源设置控噪装置。 ②施工单位需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避免夜间施工，若必须进行夜间施工时应向当地环保部门申请，批准后才能根据规定施工，严格控制作业时间，禁止出现夜间扰民现象。
-----------	---

	③车辆严禁鸣笛，限速行驶，可减少运输车辆行走时产生的汽车噪声，施工现场装卸材料应做到轻拿轻放。 （4）施工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在场内周转，就地用于回填，无法回填的堆放于指定地点，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指定地点消纳处置。 采取了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经妥善处理后可对周边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破碎、筛选粉尘和颜料搅拌粉尘、混料粉尘、粉仓呼吸粉尘、堆场扬尘、运输扬尘。 1.1 废气源强估算 （1）破碎、筛选粉尘 G1 本项目免烧砖压制工序中的破碎筛分等工序会产生粉尘，根据 2021 年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破碎、筛分、成型、干燥等工序产颗粒物系数为 1.23kg/万块标砖。本项目产量折合标砖约 11151 万块。 项目的破碎、筛选工序在密闭机房进行。项目对破碎、筛选粉尘采取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厂区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 90%，处理效率 99%，工作 4200h/a。 本项目在厂区采取雾炮降尘+重力沉降处理的方式控制厂区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则破碎、筛选粉尘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会经雾炮降尘+重力沉降处理后排放，由于破碎、筛选粉尘颗粒物较大，且经洒水降尘处理后湿度较高，故颗粒物的自主沉降率较高。故本项目重力沉降率参考《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行业适用的排污系数、物料衡算方法(试行)》中木工粉尘的重力沉降率：85%，为保守考虑，本项目重力沉降率取值 50%，项目未被收集和处理的破碎、筛选粉尘在车间内重力沉降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本项目破碎、筛选粉尘详情见下表： 表 4-1 项目破碎、筛选粉尘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 colspan="2">污 染 物</th><th>破碎、筛选粉尘（颗粒物）</th></tr><tr><td colspan="2">污染物产生量（t/a）</td><td>13.72</td></tr><tr><td colspan="2">收集率（%）</td><td>90</td></tr><tr><td>无组织废气</td><td>收集量（t/a）</td><td>12.348</td></tr></table>	污 染 物		破碎、筛选粉尘（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t/a）		13.72	收集率（%）		90	无组织废气	收集量（t/a）	12.348
污 染 物		破碎、筛选粉尘（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t/a）		13.72											
收集率（%）		90											
无组织废气	收集量（t/a）	12.348											

	工作时间 (h/a)	4200
	处理措施	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
	处理效率 (%)	99
	排放量 (t/a)	1.495
	全厂无组织控制措施	雾炮降尘+重力沉降
	处理效率 (%)	50
	最终排放量 (t/a)	0.748

(2) 混料粉尘 G2

物料在搅拌机进行混合搅拌时，由于搅拌过程密闭，且需要添加水进行搅拌，因此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较少可忽略不计，主要粉尘产生于各物料进入混料机与各物料经提升机进入搅拌机时。该部分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混凝土搅拌厂“装料粒、砂和水泥进入搅拌机中”的粉尘产污系数为：0.02kg/t·原料。

本项目原料年用量约为 52 万 t/a。本项目设置半密闭生产线，使用微负压收集+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以 80%计，处理效率以 99%计，工作 4200h/a。

本项目在厂区采取雾炮降尘+重力沉降处理的方式控制厂区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则混料粉尘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会经雾炮降尘+重力沉降处理后排放，由于混料粉尘颗粒物较大，且经洒水降尘处理后湿度较高，故颗粒物的自主沉降率较高。故本项目重力沉降率参考《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行业适用的排污系数、物料衡算方法(试行)》中木工粉尘的重力沉降率：85%，为保守考虑，本项目重力沉降率取值 50%，项目未被收集和处理的混料粉尘在车间内重力沉降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本项目混料粉尘详情见下表：

表 4-2 项目混料粉尘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混料粉尘（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 (t/a)		10.4
收集率 (%)		80
无组织废气	收集量 (t/a)	8.34
	工作时间 (h/a)	4200
	处理措施	微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
	处理效率 (%)	99
	排放量 (t/a)	2.16
	全厂无组织控制措施	雾炮降尘+重力沉降
	处理效率 (%)	50
最终排放量 (t/a)		1.08

（3）颜料搅拌粉尘 G3

项目颜料与细沙进入颜料搅拌机时，小粒径颗粒物飘散会形成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混凝土搅拌厂骨料与粉料进入搅拌机中逸散尘的排放因子为 0.02kg/t。

本项目使用颜料、细沙总量为 1.2 万 t/a。项目使用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以 60%计，处理效率以 99%计，工作 4200h/a。

本项目颜料搅拌粉尘详情见下表：

表 4-3 项目颜料搅拌粉尘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颜料搅拌粉尘（颗粒物）
污染物产生量（t/a）		0.24
收集率（%）		60
无组织废气	收集量（t/a）	0.144
	工作时间（h/a）	4200
	处理措施	布袋除尘器
	处理效率（%）	99
	排放量（t/a）	0.097

（4）粉仓呼吸粉尘 G4

本项目设置设有粉仓 4 个（2 个水泥仓（50t），2 个粉煤灰仓（100t）），粉仓密闭储存，为使粉料在装料时能够顺利出料，在粉仓的顶部设有呼吸口，而在每次补充原料时产生大量粉尘从呼吸口排出，每个粉仓均为密闭式，并带有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除尘效率在 99%。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混凝土搅拌厂水泥卸料至贮仓的粉尘产污系数为：0.118kg/t·原料，则项目粉仓呼吸粉尘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粉仓呼吸粉尘产排情况

原料	水泥	粉煤灰
使用量（t/a）	20000	40000
呼吸粉尘产生量（t/a）	2.36	4.72
处理措施	布袋除尘器	
处理效率（%）	99	99
排放量（t/a）	0.024	0.047

（5）堆场扬尘 G5

①原料堆放方式

A.一般固废仓库：

	本项目设置一个一般固废仓库，堆放污泥、半成品建筑材料，炉渣等原料。一般固废仓库设置密闭厂房。 由于污泥、半成品建筑材料在接收前已经过脱水处理，成泥饼状或硬块状，进场后未经破碎，不易产生粉尘，且厂区采取洒水降尘等粉尘防治措施，故堆放污泥、半成品建筑材料产生的粉尘忽略不计，一般固废仓库仅分析堆放炉渣产生的粉尘。 B.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 本项目设置一个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堆放建筑垃圾、磷石膏、玻璃废渣等原料。堆场设置密闭厂房。 由于建筑垃圾、磷石膏未经破碎，玻璃废渣自身不易产生粉尘，且厂区采取洒水降尘等粉尘防治措施，故建筑施工废弃物堆场产生的粉尘忽略不计。 C.原料堆场： 本项目设置一个原料堆场，堆放颜料、树脂粉、细沙、砂石骨料等原料，堆场设置密闭厂房。 由于颜料、树脂粉使用编织袋包装，故堆放颜料、树脂粉产生的粉尘忽略不计，原料堆场仅分析堆放细沙、砂石骨料产生的粉尘。 ②堆场扬尘产生量计算 本项目堆场中的原料等的表面，可能在风力或机械扰动的情況下产生扬尘，根据 2021 年 6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附录二 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内容，工业企业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包括装卸扬尘和风蚀扬尘，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如下： $P = ZC_y + FC_y = \{N_c \times D \times (a/b) + 2 \times E_f \times S\} \times 10^{-3}$ 式中：P——颗粒物产生量（单位：t）； ZC_y——装卸扬尘产生量（单位：t）； FC_y——风蚀扬尘产生量（单位：t）； N_c——年物料运载车次（单位：车）； D——单车平均运载量（单位：t/车）； (a/b)——装卸扬尘概化系数（单位：kg/t）； a 指各省风速概化系数，b 指物料含水率概化系数； E_f——堆场风蚀概化系数（单位：kg/m²）； S——堆场占地面积（单位：m²）。
--	--

表 4-5 一般固废仓库扬尘产生量计算参数一览表

参数	取值	取值依据
N _c (单位: 车)	1333	装载车单次运输 30t
D (单位: t/车)	30	车间载重数据
a/b (单位: kg/t)	2	根据各省风速概化系数表, 查出广东省风速概化系数, 根据物料含水率概化系数表, 查出各种物料的含水率概化系数, 进行比值计算
E _f (单位: kg/m ²)	42.1652	根据物料风蚀概化系数表, 查出各种物料的风蚀概化系数
S (单位: m ²)	800	工程设计
P (单位: t)	147.4	根据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计算

表 4-6 原料堆场扬尘产生量计算参数一览表

参数	取值	取值依据
N _c (单位: 车)	1000	装载车单次运输 30t
D (单位: t/车)	30	车间载重数据
a/b (单位: kg/t)	0.588	根据各省风速概化系数表, 查出广东省风速概化系数, 根据物料含水率概化系数表, 查出各种物料的含水率概化系数, 进行比值计算。本项目沙石骨料与细沙为石灰石产品, 砂石骨料与细沙含水率概化系数为 0.0017
E _f (单位: kg/m ²)	3.6062	根据物料风蚀概化系数表, 查出各种物料的风蚀概化系数
S (单位: m ²)	1000	工程设计
P (单位: t)	24.9	根据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计算

③堆场扬尘排放量计算

根据 2021 年 6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附录二 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内容, 工业企业固体物料堆场颗粒物排放量核算公式如下:

$$U_c = P \times (1 - C_m) \times (1 - T_m)$$

式中: P——颗粒物产生量 (单位: t);

U_c ——颗粒物排放量 (单位: t);

C_m ——颗粒物控制措施控制效率 (单位: %);

T_m ——堆场类型控制效率 (单位: %)。

表 4-7 颗粒物控制措施控制一览表

序号	控制措施	控制效率
1	洒水	74%
2	围挡	60%
3	化学剂	88%
4	编织覆盖	86%
5	出入车辆冲洗	78%

表 4-8 堆场控制措施控制一览表

序号	堆场类型	控制效率
1	敞开式	0%
2	密闭式	99%
3	半敞开式	60%

表 4-9 一般固废仓库扬尘排放量计算参数一览表

参数	取值	取值依据
P (单位: t)	147.4	根据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计算
C_m (单位: %)	99.67	洒水、喷雾、编织网覆盖、围挡、出入车辆清洗
T_m (单位: %)	99	半敞开式
U_c (单位: t)	0.005	根据颗粒物排放量核算公式计算

表 4-10 原料堆场扬尘排放量计算参数一览表

参数	取值	取值依据
P (单位: t)	24.9	根据颗粒物产生量核算公式计算
C_m (单位: %)	99.67	洒水、喷雾、编织网覆盖、出入车辆清洗
T_m (单位: %)	99	敞开式
U_c (单位: t)	0.001	根据颗粒物排放量核算公式计算

表 4-11 堆场扬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颗粒物	
总产生量 (t/a)	176.6
总排放量 (t/a)	0.006

(6) 运输扬尘 G6

本项目运输原料和产品的过程中由于车辆有一定的速率, 因此会泄露出少量的物料到路上, 运输车辆再碾压这些物料, 会逐步形成扬尘。车辆在有粉状物料的道路上行驶的扬尘, 选用上海港环境保护中心和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估算:

$$Q=0.123 (V/5) (W/6.8)^{0.85} (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各运输车辆以速度 10km/h 行驶，在不同路面清洁情况下的扬尘量有所不同，本项目选取的道路表面粉尘量以 0.2kg/m² 计，根据上述公式计算，项目运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2 项目运输扬尘产排情况

运输物	原料	环保砖	空车	合计
运输量 (万 t/a)	52	52	0	/
重量 (t)	40	40	10	/
运输次数 (次)	13000	13000	26000	52000
产污系数 (kg/km·辆)	0.558	0.558	0.172	/
运输距离 (km)	0.1	0.1	0.1	/
产生量 (t/a)	0.725	0.725	0.447	1.897
处理措施	①道路硬底化；②运输车辆限速、物料加盖；③每天对运输道路定期洒水；④运输车辆出厂需清洗。			
处理效率	车辆清洗 (78%) + 洒水 (74%) 可将粉尘产生量降低 94.28%			
排放量 (t/a)	0.041	0.041	0.026	0.108

(7)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汇总

表 4-13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排放情况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	破碎、筛选粉尘	颗粒物	13.72	0.748	/
	颜料搅拌粉尘	颗粒物	0.24	0.097	/
	混料粉尘	颗粒物	10.4	1.08	/
	堆场扬尘	颗粒物	176.6	0.006	/
	粉仓呼吸粉尘	颗粒物	7.08	0.071	/
	运输扬尘	颗粒物	1.897	0.108	/
合计		颗粒物	209.937	2.11	0.502

1.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颜料搅拌粉尘、粉仓呼吸粉尘中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破碎、筛选粉尘、混料粉尘中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厂区经雾炮降尘+重力沉降处

理，后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堆场扬尘拟采用洒水、围挡、编织覆盖、密闭式厂房、出入车辆清洗等粉尘控制措施，控制堆场扬尘的排放，这些措施为《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推荐和认可的固体物料堆场颗粒物排放控制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采用的工艺为 2021 年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认可的处理工艺，对粉尘有良好的处理效果，因此，本项目采取废气治理措施成熟有效，切实可行。

1.3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相应的公式对无组织废气的最大地面质量浓度进行计算，结果如下：

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829\text{mg}/\text{m}^3$ ，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1.4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的非正常工况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即处理设施失效，导致污染物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表 4-14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失效时长	失效频次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达标情况
厂区	颗粒物	1h	1 次/年	50kg/h	/	/

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收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1.5 废气监测计划

表 4-15 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内容	监测点	项目	频次	监测方式	执行标准
废气	厂界上下风向	颗粒物	1 次/年	委托资质单位监测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2、废水

本项目用水包括生活用水、洗车用水、免烧砖压制用水、养护用水、抑尘洒水、初期雨水，由于抑尘洒水全部蒸发损耗，免烧砖压制用水、养护用水被产品带走，故本项目废

水为生活污水、初期雨水、洗车废水。

2.1 废水排放源强核算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量为 $672\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不外排。

(2) 初期雨水

项目初期雨水量为 $1285\text{m}^3/\text{a}$ ，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抑尘洒水，池内沉淀的污泥打捞后作为原料回用。

根据《给水排水设计手册》（1973 版）中韶关暴雨强度计算公式：

$$q=958 \times (1+0.63 \times \lg P) / t^{0.544}$$

式中：q—暴雨强度，单位：升/秒·公顷；

P—重现期，按 5 年计算；

t—降雨历时，按 30min 算；

代入计算得暴雨强度 $q=217$ 升/秒·公顷。

$$Q=q \times \Psi \times S$$

式中：q—暴雨强度，单位：升/秒·公顷；

Ψ —径流系数，干砖及碎石路面按 0.40 算；

S—汇水面积，本项目占约 20833m^2 ，其中 12000m^2 为露天面积，其余面积设置顶棚或建设厂房，并设有单独的雨水导排系统，且落于顶棚的雨水的污染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有污染的雨水露天面积的初期雨水，需收集处理，故本次评价区域的面积为露天面积 12000m^2 。

根据汇水面积计算得雨水流量 Q 为 104.2 升/秒，初期雨水收集时间按 15min 算，则最大单次初期雨水收集量为 99.3m^3 。本项目雨水池（兼作事故应急池）容积为 160m^3 ，可有效容纳暴雨级别初期雨水量。

(3) 洗车废水

项目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洗车废水循环水量为 $9000\text{m}^3/\text{a}$ 。

2.2 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不外排。

初期雨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可回用于抑尘洒水，不外排；洗车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可循环使用，不外排。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2.3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不外排。本项目四周皆为林地，且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仅 672m³/a，周边林地可完全消纳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初期雨水主要污染物为 SS，水质简单，经沉淀后，可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设备噪声，设备产生的噪声值约为 70~85dB(A)。经消声减振、车间阻隔和距离衰减，削减量约为 10dB(A)。项目设备噪声等效成 1 个点声源，等效声源位于免烧砖车间中心，噪声源强详情下表：

表 4-16 项目营运期主要设备的噪声值汇总表（单位 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声源值	消减后噪声值	防治措施	等效声源
1	液压系统	2	70	60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墙体隔声	83.2
2	叠板机	2	70	60		
3	面料机	2	70	60		
4	搅拌机	2	75	65		
5	配料机	2	70	60		
6	自动收砖线	2	70	60		
7	浸泡机	2	70	60		
8	自动打包机	2	80	70		
9	筛选机	2	80	70		
10	锤式破碎机	2	85	75		
11	颚式破碎机	2	85	75		
12	铲车	1	80	70		
13	大铲车	1	80	70		
14	叉车	1	75	65		

表 4-17 等效源强到各边界距离

序号	等效源强	位置	离噪声源距离 (m)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	83.2dB(A)	免烧砖车间中心	24	185	40	80

3.2 噪声影响及达标分析

(1) 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2) 评价方法及预测模式

本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中附录A中的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对项目主要噪声源在各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进行计算,过程如下:

本项目噪声源为无指向性声源,本次预测只考虑其几何发生发散衰减,可通过下式计算预测点处声压级: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A计权声压级, dB(A);

$L_p(r_0)$ ——点声源A计权声功率级, 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取值见表4-11;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取1m。

(3) 预测结果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本项目噪声源传递到各预测点后,预测点处噪声排放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8 项目各预测点声压级预测值一览表 (单位: dB(A))

预测点	预测值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达标分析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5.6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 昼间 60	≤ 夜间 50	达标
南厂界	37.8	/				达标
西厂界	51.1	/				达标
北厂界	45.1	/				达标

根据噪声预测分析,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

3.3 噪声监测管理

本项目环境监测点为厂界四周外 1m 处，本报告建议制定如下监测计划：

表 4-19 噪声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点	监测因子	频次
1	噪声	厂界四周外 1m	LeqdB (A)	1 次/季度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分析

(1) 生活垃圾

一期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 1kg/d 计，则年产生量为 9t/a，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免烧砖残次品

类比相关行业，项目产生残次品量按总量的 0.25%，则本项目免烧砖压制过程中残次品产生量为 1300t/a，在凝固前经人工拍碎放入破碎机破碎后回用。

(3) 收集的粉尘

据上文计算，本项目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27.617t/a，全部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4) 污泥

项目洗车池、雨水池、养护水池使用后均会产生一定污泥，产生量约为 4t/a，回用于生产。

4.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等相关文件判定，本项目固体废物鉴别分析汇总见下表：

表 4-20 项目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废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危废类别	废物代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1	生活垃圾	否	/	/	生活垃圾	/
2	免烧砖残次品	否	/	/	废砖	/
3	收集的粉尘	否	/	/	粉尘	/
4	污泥	否	/	/	污泥	/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下表。

表 4-21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废类别	危险特性	固废代码	预估产生量 (t/a)	估算依据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900-999-99	9	经验系数
2	免烧砖残次品	一般固废	/	/	300-031-99	1300	经验系数
3	收集的粉尘	一般固废	/	/	330-091-66	27.617	物料衡算
4	污泥	一般固废	/	/	300-031-99	4	经验系数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2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环保要求
1	生活垃圾	生活	一般固废	9	交环卫部门处理	符合
2	免烧砖残次品	免烧砖压制	一般固废	1300	回用于生产	符合
3	收集的粉尘	废气处理	一般固废	27.617	回用于生产	符合
4	污泥	养护	一般固废	4	回用于生产	符合

在做到以上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合理有效的收集、存储和处置，其全过程对外环境产生不良影响较小。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不外排；初期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抑尘洒水，不外排；洗车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各项固体废物经得到合理有效的收集、储存和处置。车间地面全部硬化防渗，故本项目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在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可承受范围内。

6、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无特殊保护动植物，项目运行时产生的水、大气、噪声、固体废物经相应的治理措施治理后，不会对附近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对周围生态系统影响不大。故本项目施工及运营对周边生态环境均不产生较大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设备。

8、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是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发生的可预测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或突发事件产生的新的有毒有害

物质，所造成的对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及损害。

8.1 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对项目进行辨识，项目原辅材料中无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 $Q < 1$ 。

8.2 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无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故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评价工作级别判定表的划分，故本次环境风险评价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8.3 环境风险识别

环境污染风险涉及项目的突发性环境问题，其特点是出现率小、量大、持续时间短、危害大。风险分析就是通过对生产过程的环境污染危险性进行分析，来探讨其触发因素，找出环境污染事故可能发生的岗位（起因）、排污概率和影响范围，从而为项目设计提供较为明确的环境污染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本项目无重大危险源，可能发生的其他风险事故为火灾爆炸事故、废气事故性排放、废水事故性排放，危害人体健康，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以下针对该风险提出相应的防范措施。

8.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火灾爆炸事故：①强化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制度，定期停工对生产设备进行保养和维修，减少设备事故发生概率，从而减少生产设备起火的概率；②加强员工安全操作培训，增强员工安全意识；定期对厂区带电线路进行检修，如遇老化线路及时更换；③禁止员工将火源带入生产区域，严禁员工在辅助车间和生产区域吸烟，同时对厂区火源进行规范化管理，安排专人使用和管理。

废气事故性排放：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收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废水事故性排放：①项目各水池设置防渗措施，安排专人负责定期检查与维护。防止废水因池体而泄漏的风险；②污水灌溉用设备定期检查，防止灌溉用水管等设备破裂造成生活污水泄漏等。

综上所述，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的减少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可能。

8.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只要按照本评价的要求，切实落实各项综合风险防范，可将风险事故降至最低。本项目风险防范措施可行有效，风险事故的环境影响控制在可接受范围。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破碎、筛选粉尘 G1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雾炮降尘+重力沉降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混料粉尘 G2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雾炮降尘+重力沉降	
		颜料搅拌粉尘 G3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粉仓呼吸粉尘 G4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堆场扬尘 G5	颗粒物	洒水、围挡、编织覆盖、喷雾、出入车辆清洗	
		运输扬尘 G6	颗粒物	道路硬底化、定期洒水、车辆限速,物料加盖、清洗运输车辆、喷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不外排	不外排
		初期雨水	SS	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抑尘洒水,不外排	不外排
		洗车废水	SS	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不外排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 A 声级	消声减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免烧砖残次品、收集的粉尘、污泥回用于生产。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火灾爆炸事故：①强化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制度，定期停工对生产设备进行保养和维修，减少设备事故发生概率，从而减少生产设备起火的概率；②加强员工安全操作培训，增强员工安全意识；定期对厂区带电线路进行检修，如遇老化线路及时更换；③禁止员工将火源带入生产区域，严禁员工在辅助车间和生产区域吸烟，同时对厂区火源进行规范化管理，安排专人使用和管理。 废气事故性排放：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收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收集系统正常运行；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废水事故性排放：①项目各水池设置防渗措施，安排专人负责定期检查与维护。防止废水因池体而泄漏的风险；②污水灌溉用设备定期检查，防止灌溉用水管等设备破裂造成生活污水泄漏等。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对进厂原料进行检测，仅接收为非危险废物的原料，禁止危险废物进厂，同时进厂的固体废物按相关环保管理要求报备

六、结论

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一期投资 8500 万元,选址于韶关市南雄市全安镇荔迳村建设《韶关博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博润新型环保建筑材料项目》,项目在发展乡村振兴产业、现代农业、文旅、教研、森林康养等产业基础上积极探索扩展新材料领域,主要建设新型环保建筑材料生产线,属于环保节能产业,综合利用固体废物,实现固废生态资源循环利用工程/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变废为宝转化为新型的环保建材,生产新型环保建筑材料-免烧砖砌块类,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该项目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及高质量发展产业,将为周边乡村振兴、城乡建设等发展项目提供新型环保建筑材料,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区域规划要求。项目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能做到达标排放,各类固体废物污染物妥善处理,其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因此,从环境角度来说,该项目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2.11t/a	0	2.11t/a	2.11t/a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9t/a	0	9t/a	9t/a
	免烧砖残次品	0	0	0	1300t/a	0	1300t/a	1300t/a
	收集的粉尘	0	0	0	27.617t/a	0	27.617t/a	27.617t/a
	污泥	0	0	0	4t/a	0	4t/a	4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